

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 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5
聯絡人：林若涵
電 話：02-7736-5612

受文者：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空中大學、永達技術學院、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除外)等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0700075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寄送名冊及份數

主旨：檢送大專校院推動健康飲食教育及宣導活動文宣品，請善加運用，以維護及促進學生健康，請查照。

教育部驗

說明：

- 一、依學校衛生法第19條及其施行細則第14條規定，學校應加強辦理健康促進及建立健康生活行為等活動，包括健康飲食等增進健康之活動及體重控制等提升自我健康照護行為之活動。
- 二、為增進大專生有關健康飲食的認知，本部業完成旨揭文宣品，包含海報3款、教學資源參考手冊、摺頁、餐墊、筆記本及便條紙共8項。
- 三、文宣品將由承作廠商另寄至貴校，寄送份數如附件，請確實點收並善加運用。如於107年1月31日前未收到海報3款、

教學資源參考手冊、摺頁及餐墊，請逕洽凱絡媒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羅欣小姐（02-2735-5555分機315）；如未收到筆記本及便條紙，請逕洽淞義印刷有限公司郭小姐（02-2244-8553）；或洽本部謝尚潔先生（02-7736-5408）。

四、另上述海報及手冊電子檔已置於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http://cpd.moe.gov.tw/article.php?pltid=51>）資料下載項下，請逕自下載運用。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空中大學、永達技術學院、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除外)

副本：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